

证券代码：000818

证券简称：方大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17-141

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任职及独立董事辞职生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0月9日，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刘波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补选郭海兰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补选刘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补选郭海兰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详见附后简介。

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披露了独立董事章武江先生的《独立董事辞职公告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章武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即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

附：

附 1：非独立董事刘波简历

刘波，男，1976 年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级国际商务师，1998 年至 2000 年任职于武汉服装进出口公司，任董事长助理；2000 年至 2002 年任西安立人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；2002 年至 2006 年任中方信控股集团项目总监；2006 年至 2010 年任东方神马实业（武汉）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；2010 年至今任职于武汉信用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武汉信用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总经理。

附 2：独立董事郭海兰简历

郭海兰，女，1973 年 7 月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共党员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执业会员、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上市公司审计专家委员会委员。现兼任 A 股上市公司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000736）、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（000099）、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600321）、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603825）的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